

湖南医药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2022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单位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一、 单位基本概况

湖南医药学院第一附属医院是一所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于一体的国家三级甲等综合医院，总占地面积 214.58 亩，总建筑面积 9.69 万 m²，编制病床 1200 张，设临床医技科室 46 个，临床教研室 18 个，在职职工 1294 人，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1124 人，其中高级职称 223 人，硕博士学历 119 人。湖南省 121 人才 2 人，湖南省 225 人才 2 人。拥有心血管内科、呼吸内科、护理学 3 个省级临床重点学科。是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国家 I 期药物临床试验中心、中国创伤救治联盟高级创伤中心、国家肺癌防治联盟肺结节诊治分中心、中西医结合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博士后创新创业实践基地、湖南省慢阻肺同质化培训基地、湖南省个体化给药咨询怀化分中心、湖南省呼吸与危重病临床医疗示范基地、湖南省多发重症创伤救治临床医疗示范基地、湖南省心肌损伤治疗临床医疗示范基地、湖南省创伤中心、湖南省胸痛中心、湖南省卒中联盟、怀化市护理学会理事长单位、急性肺损伤预防与干预市级重点实验室。拥有 23 个市级重点专科，是 10 个市级专业质量控制中心挂靠单位，12 个市级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挂靠单位。

（一） 职能职责。

医院是一所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于一体的国家三级甲等综合医院,承担怀化 13 个市县及周边医疗救治、突发应急救助及医疗技术培训及技术指导;从事医疗教学培训及临床实习及见习,住院医师规范培训基地;同时医院作为湖南省重症新冠肺炎定点救治医院,负责湘西片区新冠肺炎的救治工作,成功治愈了湖南省第 1 例危重型、5 例重型及 2 例普通型新冠肺炎患者,作为湖南省第二批医疗队领队单位驰援湖北黄冈,定点支援湘西州及张家界市,ECMO 驰援娄底市,完成省内唯一 VA-ECMO 转 VV-ECMO 手术及 VV-ECMO 转 VVAECMO 等高难度操作等等均顺利完成任务。医院秉持“博爱、诚信、严谨、创新”的院训,努力提升技术水平,改善服务态度,努力打造大湘西区域性医疗中心。

(二) 机构设置。

设临床医技科室 46 个,临床教研室 18 个,行政后勤部门 24 个。拥有心血管内科、呼吸内科、护理学 3 个省级临床重点学科。拥有 23 个市级重点专科,是 10 个市级专业质量控制中心挂靠单位,12 个市级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挂靠单位。

医院紧紧围绕一体(区域性医疗、教学、科研一体)两翼(医疗、教学并驾齐驱)四平台(MDT 综合防治平台、临床医疗技术示范基地、临床技能和“住培”基地、I 期临床

药物试验基地)；推进一急(急危重症救治)一慢(慢病综合防控)五中心(创伤、胸痛、卒中、孕产妇、儿童和新生儿救治中心)建设，医院腔镜微创手术占比居全省排名第一，成功开展了湖南省首例断肢(指)再植和足趾移植手指再造手术，目前已完成再植、再造手术 2000 余例、成活率达 90% 以上。是湖南省继湘雅医院后第二家通过国家认证的医院 VTE 防治达标单位，是湖南省 5 个移动救援救治中心之一、湖南省 3 个空中救援中心之一。配置了专业的“移动重症监护与救护车”，配备移动车载 CT，ECMO，车载电动手术平台、快速血气分析、心脏除颤起搏监护、便携式电凝刀、可视喉镜、电动心肺复苏机、呼吸机、旁边彩超等设备，拥有直升机转运平台并开展湖南省首家 ECMO 辅助下空中转运业务。拥有大湘西地区首台双向血管造影系统(DSA) Artis Q biplane。依托“幸福呼吸”项目，通过慢性阻塞性肺疾病筛查，形成了一套具有特色的县治、乡管、村访的标准化管理模式；作为湖南省健康扶贫慢性阻塞性肺病分级诊疗同质化培训的唯一基地，依托“慢阻肺早期筛查、防治及呼吸健康管理的物联网技术与推广”这一国家重大专项实施，2019 年获“幸福呼吸”中国慢阻肺分级诊疗项目突出贡献奖。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湖南医药学院第一附属医院无下属预算单位。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2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55245.6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58.7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52118.45 万元，其他收入 1404.61 万元，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63.87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1390.80 万元，主要增加原因是根据 2021 年完在情况预测 2022 年业务收入增幅 7%，2022 年预算在保稳定运行及创伤救治综合楼修建情况，合理有序编制预算。

（二）支出预算：2022 年本单位支出预算 55245.6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0 万元，公共安全 0 万元，教育 0 万元，科学技术 1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3427.69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1390.80 万元，其中主要原因是事业收入增幅 7%，配套的运行成本相应增加，医院树立过紧日子要求，不断加强运行费用成本控制。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2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1722.63 万元，其中，科学技术支出 14 万元，占 0.8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0 万元，占 0；卫生健康支出 1708.63 万元，占 99.19%。
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2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1490.76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2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231.87 万元，其中，本年项目支出 168 万元，上年结转项目支出 63.87 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具体支出明细：省属公立医院改革补助支出 83 万元，病人欠费支出 30 万，卫生适宜技术推广项目资金 5 万元，万名医师支援农村 10 万元；公共卫生项目资金 10 万元，中医专项 30 万元，上年结转项目 63.87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单位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创伤救治综合楼工程项目。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2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 0 万元。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2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较 2021 年持平 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2 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0 万元；培训费预算 5 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2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7188.29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25688.29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110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40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9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5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1 台。2022 年拟报废公务车 3 辆，其中报废应急保障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3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7 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2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1722.6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90.76 万元，项目支出 231.87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六、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